

编者按 医药卫生事业关系亿万人民的健康,关系千家万户的幸福,是重大民生问题。2009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启动新医改,着力解决群众反映较多的“看病难、看病贵”问题。新医改实施以来,中国医疗现状得到了很大程度改善,取得了不少成绩。实时了解新医改阶段性成果,为我国卫生决策部门调整和完善卫生政策措施提供实证支持有着极为重要的现实意义。我校齐玉龙教授通过积极调研,对城乡居民新医改政策绩效评价体系不同指标进行了实证研究,本刊选发其几篇论文,以飨读者。



齐玉龙,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共蚌埠医学院党委书记,安徽省全科医学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主要研究方向: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及高等教育管理。近年来在SCI、CSCD、CSSCI等国内外期刊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主持和参与国家级、省级重大、省级重点等科研、教研项目10余项;主审、主编、参编教材10余部;获得国家级、省级各类奖励10余项。

[文章编号] 1000-2200(2015)03-0281-02

· 专栏 · 新医改政策绩效评价体系研究 ·

坚持人民改革主体地位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齐玉龙¹, 贺庆功²

[关键词] 卫生服务;卫生体制改革;人民群众

[中图分类号] R 19 [文献标志码] A DOI:10.13898/j.cnki.issn.1000-2200.2015.03.001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人民是改革的主体,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建立社会参与机制,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作用,齐心协力推进改革。”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必须坚持人民群众是改革主体,这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能否成功的关键。

1 人民群众的现实需求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立足点

一种社会制度在一个国家实现程度主要取决于这种制度能否满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需要。医药卫生体制怎么改才能成功,就要看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能够多大程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现实需要。首

先,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案必须反映人民群众的意志、愿望、要求和实践,切实尊重和发挥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真实反映群众愿望,真情关心群众疾苦,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项权益。医药卫生是最大的民生问题,也是各个国家政府所最为关注的问题。从实践来看,只有搞清楚改革为了谁的问题,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才有成功的可能。改革只有为了广大的人民群众,为了促进人民群众的健康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理解、支持和参与,才是合了民意、顺了民心,这样的改革才能够成功。其次,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必须要坚持最大程度地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人人享有健康、人人享有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当然是我们医药卫生事业努力的方向。人人享有健康、人人享有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首要的、也是基本的,就是要把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作为公共产品向人民群众提供。

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是人民群众都享有可以满足其健康要求的基本医疗服务、卫生保健服务和健康管理等。要想实现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对于我国来说是相当的不容易。我国当前医疗卫生

[收稿日期] 2014-12-26

[基金项目] 安徽省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资助项目(1402052051)

[作者单位] 蚌埠医学院 1. 全科医学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2. 思政部, 安徽 蚌埠 233030

[作者简介] 齐玉龙(1964-), 硕士研究生导师, 教授。

体制存在着区域差别,并且这种差别可能今后相当时期内都是客观存在的。我国的优质医疗资源在区域之间的差别也是非常明显的。优质资源更多地集中于城市和东部沿海发达地区,农村特别是广大西部农村医疗资源严重短缺现象还是非常普遍,因此,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如何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向农村、向西部流动,发挥其最大效用,需要我们切实尊重和发挥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真诚倾听群众呼声非常重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实现了,人民群众的健康有保障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也就成功了。

2 人民群众的创造是推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根本力量

社会历史发展由无数个人共同推动。毛泽东同志说:“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在新的形势下,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必须首先承认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力量,承认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最终决定力量,这就要求我们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要依靠全体人民群众的聪明才智和能力,特别是广大医务工作者的聪明才智和能力,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团结和带领广大人民群众齐心协力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将人民健康促进、改善作为深化医药卫生改革的最终目标。其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必须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党和政府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必须要紧紧地依靠人民群众,充分利用人民群众的力量来推动改革的继续深化和改革措施的进一步实施。毛泽东同志曾说:“我们共产党人好比种子,人民好比土地。我们到了一个地方,就要同那里的人民结合起来,在人民中间生根、开花。”习近平同志在十八大新当选的政治局常委第一次与媒体见面发言时说:“人民群众是我们力量的源泉。我们深深知道,每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但只要我们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200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经过5年多的改革,总的来说人民群众看病贵、看病难的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人民健康水平得到提高。然而,在医改过程中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不足问题仍很严峻,优质医疗资源分布失衡问题依旧存在,公立医院改革仍不到位。不仅如此,新的医疗卫生问题也开始出现,乡镇基层医疗机构功

能弱化,从事基本医疗服务工作热情不高,人民群众的个人医疗费用负担还有所上升等新情况不断出现。2013年11月12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指出,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新阶段,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必须以强烈的历史使命感,最大限度集中全党全社会智慧,最大限度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以更大决心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必须以极大的勇气、高超的智慧冲破目前在医药卫生体制中的思想障碍和利益藩篱。我们只有把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伟大事业扎根在人民群众的创造之中,充分汲取人民群众的力量来推动改革,改革才能成功。

3 人民群众享有改革成果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最终目的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当然也是社会历史的价值主体,否则社会历史前进是不可想象的。我们改革开放和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根本目的是在经济发展基础上逐步提高人们物质文化生活,是“要让人民生活得更加幸福,更有尊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一个组成部分,改革的根本目的当然也“是要让人民生活得更加幸福,更有尊严”。“更加幸福,更有尊严”的基础是人民群众的健康权得到保障、得到实现。这些条件包括确保获得卫生服务,健康和安全的的工作条件,适足的住房和有营养的食物。健康权不是指身体健康的权利。世界卫生组织认为享受最高而能获致之健康标准为人人基本权利之一。党的十七大提出:“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党的十八大提出:“在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上持续取得新进展。”

由此可见,我们党是将人民群众的健康权始终放在工作的重要位置。我们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就是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健康作为改革的最高旨归,切实做到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了人民,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依靠人民,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果由人民群众享有。

(本文编辑 姚仁斌)